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史中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史中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格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格瑞”）股东孔诗尧转让其所持南京格瑞 9% 股权（其中认缴出资额 90 万元，实缴出资 15 万元），同意公司受让孔诗尧所持南京格瑞 4% 股权（其中认缴出资额 40 万元，实缴出资额 6.67 万元），受让价格为 6.67 万元；并同意放弃剩余 5% 股权（其中认缴出资额 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8.33 万元）的优先购买权，放弃金额为 8.33 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南京格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7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7%；孔祥玉出资 23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3%。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1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受让控股子

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